

中國文化大學食品暨保健營養學系獎助學生參與境外（或大陸地區）移地教學獎助學金辦法

101.6.19 100 學年度第 11 次系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：依據

依據本校執行之教育部 101 年特色教學卓越計畫 E4 國際移地學習課程，特訂定本獎助辦法，以茲鼓勵學生參與本系辦理之境外（或大陸地區）移地學習活動。

第二條：申請資格

- 一、正式修習本系依據本校教卓 E4 國際移地學習課程計畫(101.1.1-101.12.31)，所開設之境外(或大陸地區)移地學習活動之學生。
- 二、凡就讀本校各系所之學生(不含在職研究生與學分班學生)，修習並完成課程規定事項者，均得於學系公佈之期限內提出文件，申請本獎助學金。
- 三、申請期限依校方教卓規定辦理。

第三條：獎助金金額

- 一、本獎助金總額依本校 E4 國際移地學習課程核撥之項目及金額而定。
- 二、凡完成課程事項之學生，需於期限內提出申請。核可者得依總人數，平均分配校方補助金總額。

第四條：申請文件

- 一、申請書乙份。
- 二、參與移地學習活動之佐證。
- 三、學生證正反面影本。
- 四、成果報告書。

第五條：逾期失權

核可獎助學金者，經通知後於期限內未申請者視為自動放棄。

第六條：效力

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生效，修正時亦同。